

# 義守大學原住民籍學生兼任助理契約書

義守大學(簡稱甲方)

立契約人

雙方同意訂立契約條款如下，以資共同遵守履行：

\_\_\_\_\_ (簡稱乙方)

## 一、契約期間：

本契約為臨時性、短期性及特定性之定期契約，甲方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僱用乙方為學生兼任助理。期限屆滿，本契約當然終止。

## 二、工作內容：

- (一) 乙方接受甲方之指導監督，從事雙方約定之工作及其他相關業務事項，  
甲方得隨時依業務及管理需要，調整工作內容，但應提供乙方必要之協助。
- (二) 乙方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甲方前項之調整。

## 三、工作地點：

乙方接受甲方之指揮監督，由甲方視業務需要為指派範圍，必要時並得派往  
甲方所在地以外之其他地點執行本契約所定之工作。

## 四、工資：

- (一) 按時計薪，時薪：150 元整。
- (二) 工資發放：雙方同意每月工資發放日為工資結算日起算 10 日內(此 10 日為工作日不含例假日、應放假之日)。發放方式依甲方規定方式辦理。  
甲方如因重大困難致無法依約發放工資時，應事先徵得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變更工資給付日期。

## 五、工作時間及休息時間：

- (一) 乙方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每週工作時數不得超過 40 小時。
- (二) 乙方繼續工作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三) 乙方應按甲方規定之時間上、下班，並配合甲方規定記錄出勤狀況之方式辦理，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乙方於出勤日上、下班及休息時間之紀錄，甲方應記載至分鐘為止。

#### 六、例假、休假及請假：

(一) 乙方每七日中至少應有一日之休息，作為例假。紀念日、勞動節日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規定應放假之日，乙方均休假。

(二) 甲方於徵得乙方同意於上開例假工作者，工資仍以每小時150元計算。甲方於徵得乙方同意於上開休假日工作者，工資應加倍發給。

(三) 乙方因婚、喪、疾病或其他正當事由得請假；請假應給之假期依乙方平均每週工作時數除以40小時乘以「依勞工請假規則應給予請假日數」再乘以8小時。

(四) 乙方請假時，應依甲方之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 七、工作規範：

(一) 工作紀律：乙方應依甲方之指揮監督執行職務，忠誠履行職務，不得有怠惰、推諉之情事，並遵守甲方之工作規則。

(二) 電腦軟體使用原則：乙方不得於甲方之電腦內安裝未經合法授權使用之軟體，於安裝合法授權之軟體前，應經甲方事前之同意。

#### 八、乙方權益保障：

(一) 保險：甲方於乙方到職日應依法為乙方投保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

(二) 退休：甲方應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為乙方提繳勞工退休金。

(三) 職業災害：乙方發生職業災害時，甲方應負勞動基準法職業災害補償責任。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或其他法令規定，已由甲方支付費用補償者，甲方得主張抵充。

(四) 職業安全衛生：甲方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相關法規辦理勞動場所之安全衛生事項，維護乙方之健康、安全及福祉。

#### 九、保密義務：

- (一) 乙方因執行工作而知悉、接觸、取得甲方之任何業務相關資料，應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以善盡保密義務，除依法令規定或取得甲方書面同意外，不得擅自對外公佈、告知或移轉予任何第三人，或協助第三人獲悉該資料與機密之內容，或對外發表。乙方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之利益，而使用該業務相關資料。
- (二) 乙方自甲方去職、甲方提出請求時，應立即歸還所有屬於甲方之供應品、設備或業務文件資料，且不得留有任何形式之複本。
- (三) 乙方因本契約所負之保密義務，不因本契約終止、撤銷、無效或不成立而失其效力。如有違反者，乙方應負相關民、刑事法律責任。

#### 十、契約之終止：

- (一) 甲、乙雙方欲終止勞動契約，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二) 本契約終止時，乙方應依甲方之規定或指示於一定期間內，辦理交接事宜。

#### 十一、準據法：

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本契約未訂事項，悉依勞動法規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二、合意管轄：

如因本契約涉訟，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十三、契約份數：

本契約書正本一式貳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

立契約人：

甲方：義守大學

代表人：蕭介夫

聯絡人：單位\_\_\_\_\_，姓名\_\_\_\_\_（簽章）

地址：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1號

電話：07-657-7711 分機\_\_\_\_\_；07-615-1100 分機\_\_\_\_\_

乙方：\_\_\_\_\_（簽章）

系所：\_\_\_\_\_

學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